



内蒙古民族大学化学与材料学院

(院发[2021] 5 号)

关于聘任化学与材料学院第三届教学督导委员的决定

教学督导是学院教学管理工作的一个重要环节，是教学质量监控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。为加强对学院教学工作监督与指导，充分发挥教学督导的巡视、检查、监督、评价、反馈、指导、咨询、服务等职能，发挥教师的潜能，激励和引导教师自我成长，经学院研究决定，聘任宋娟娟、海平、姚军、达胡白乙拉、陈玉花 5 位教师为学院第三届教学督导委员，聘期两年。

化学与材料学院第三届教学督导组

组长：宋娟娟

组员：海平、姚军、达胡白乙拉、陈玉花

